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# 7470

傳真：03-3361044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400477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戲曲學院辦理「暑假教師傳統藝術增能研習工作坊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104年6月26日戲曲教字第104500152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對象：表演藝術相關課程教師。

(二)時間：

1、第1梯次：104年7月2日(四)至104年7月3日(五)。

2、第2梯次：104年7月21日(二)至104年7月22日(三)。

3、第3梯次：104年8月4日(二)至104年8月5日(三)。

(三)地點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內湖校區(台北市內湖路二段177號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 (<http://b002.tcpa.edu.tw/files/11-1002-292.php>) 或將報名表傳真至(02)-2792-2114。



三、活動簡章請至活動官網(<http://b002.tcpa.edu.tw/files/13-1002-13108-1.php>)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